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BV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大人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7)

内幕消息 一名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由MBV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本公司一名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MBV Capital Limited(「MBV Capital」)告知,於2025年10月10日,MBV Capital透過於聯交所交易平台進行場內交易,按平均價格每股股份約0.25港元出售合共6,5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出售事項」),相當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的約1.0%。

出售事項乃於公開市場進行。據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並不知悉出售事項對手方的身份或彼等各自的主要業務活動。董事會預期出售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層組成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緊隨出售事項後,MBV Capital持有的股份數目由421,3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7.1%)減少至414,8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6.1%)。

於本公告日期,MBV Capital的已發行股本由拿督Tan Meng Seng、拿督Tan Mein Kwang及Tan Beng Sen先生(均為執行董事)各自擁有約33.3%。

承董事會命

MBV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主席兼執行董事

拿督Tan Meng Seng

香港,2025年10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拿督Tan Meng Seng、拿督Tan Mein Kwang、Tan Beng Sen先生、拿汀Kong Siew Peng及侯艷麗女士為執行董事;以及徐倩珩女士、區永源先生及余致力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